戏剧的多种可能性

——观国光剧团演出小剧场京剧《卖鬼狂想》

赵惠芬

戏剧的魅力就在于,你明明在场,却眼睁睁看到舞台上发生的各种意料之外,新奇、惊喜拟或感动、愤怒,有时候,经验会显得十分无力,困惑甚至无感。剧场里,舞台上,什么都可能发生。国光剧团演出的小剧场京剧《卖鬼狂想》初体验之下竟然有一种抓狂的感觉,这个剧,一点都不"国光"。作为京剧,似乎剧种的色彩太过轻淡,《金锁记》的优雅大气、《三个人儿两盏灯》的细腻温婉等都不见了。行当安排上,只有三个丑角,行当单一,似乎不够赏心悦目,音乐似乎过于"低调",唱段少得可怜,还大多是数板,让习惯于"听戏""看角"的人觉得不过瘾,等等……但是,却符合国光剧团艺术总监王安祈教授为剧团定位的吸引年轻观众进剧场,与现代舞、现代剧场、实验剧、电影等艺术相竞争的目标,她其实又很"现代",在探索京剧舞台的多种可能性上还是有所追求。

"举重若轻"的编剧结构。传统戏剧观以为,戏乃传奇,无奇不传。《卖鬼狂想》取材于东晋干宝的《定伯卖鬼》,人遇鬼而卖之,本身就是一个有些怪异的传奇"鬼故事",具有了可入戏的基本元素。虽然其价值观以现在来看有些模糊或者多意,但也具有现代隐喻性和荒诞性:人比鬼还像鬼。宋定伯夜行遇到了鬼,不但没有恐惧逃跑,反而谎称自己亦为鬼,与鬼结伴而行。一路之上,诚实的鬼不断被定伯欺骗捉弄,甚至连自己致命的弱点也毫无防备告诉了定伯。结局可想而知,诚实的鬼被定伯设计变成羊而卖了一千五百钱。这样奇诡的故事本身具有的戏剧性显而易见,可是作为一部剧,一部要演给当代青年观众看的剧,原故事情节还显单薄,与当代观众的连接点还不够显明,显然还要找到新的切入点,编剧还要补充更为丰富的内容。《卖鬼狂想》将其荒诞性加以放大和深掘,在情节的重复轮回中强化和突出了观念性,而现实生活的融入使这种荒诞性和讽喻性显得触目惊心。编剧设计出两个定伯(甲、乙)甲定伯把一只"鞭子羊"卖给了买羊者,乙定伯又把买羊者变成的羊卖了一千五百钱……看似凌乱复杂的情节,形成一条清晰的贯穿线:发现现实中的荒诞。开场,定伯甲凭着三寸不烂之舌,把一只本不存在的"鬼羊"卖给了倒霉透顶的落榜书生。卖羊的过程就如《皇帝的新衣》,当定伯甲面对观众反复问:"这是不是羊?是不是羊?"观众们是怀着一种戏谑的心情,起哄似地回答"是的",他又问"羊肥不肥?"观众呼应喊"肥"。在观众来说,这本是正常的剧场反应,不料客观上却成为定伯甲肯定自己有羊的依据,成为其行骗的共谋者。"众口铄金",买羊者落榜书生在众口一词的氛围中怀疑起自己的怀疑,竟真的拿出太监侮辱般扔给他的一千五百钱买下了这只"羊"。他赶着这只虚拟的"鞭子羊"去往集市,梦想着大赚一笔,好有钱贿赂考官,得个状元。途中,遇到了一个

《卖鬼狂想》剧照

万方数据

鬼——傻优人，编剧赋予原故事中的“鬼”“优人”的身份，他本是逗皇帝取乐的演员，却因说了真话被皇帝用口水呛死。这个身份具有隐喻和象征性，他的作用就像《皇帝的新衣》中的孩子，而实际上他又是一个以演戏为生的“优人”，“钱不爱，利不爱，唯有演戏我最爱”，好“装扮”是他的职业，那么，他说的真是真话吗?！买羊者怀疑他的死法，却又就此掌握了其“怕唾”的弱点。而买羊者不自觉间变成了“定伯”，向傻优人推销起自己的“羊”。当优人说自己是鬼，不吃不喝买羊干嘛？书生并不信，还开玩笑说自己也是鬼，是阎王爷，手里的《论语》就是生死簿。这里，又出现一个隐喻，《论语》对在科考场里打拼的书生来说就是生死簿，考不中的书生就是废人一个，被社会甚至家人妻子抛弃。直至跟鬼一起去往宛市的途中，两人轮流背着对方走路，以及涉水而过的水声，他才明白自己真的遇到了“鬼”，不由心生恐惧。但他强壮着胆子，与鬼周旋。不料，这并不是一个恶鬼，而是一个诚实的有点傻的实诚鬼。俗话说“江山易改本性难移”，一个因说真话被口水呛死的优人，像《皇帝的新衣》中的孩子一样，还是不自觉说出了真相，说书生根本就没有羊，是骗人的，并拒不配合。书生内心的“恶”被激发起来，由恐惧而心生邪恶，他抓住“鬼怕唾”的弱点，威胁并把救了自己的傻优人变成了羊，一起牵到集市去卖。生活的荒诞和残酷又一次露出它的丑恶而狰狞的面目。就因为傻优人又一次说了真话，就被冷酷地夺去“做鬼的权利”，变成了一只能食肉、能做衣、能保暖的“肥羊”。更为荒诞的是，买羊人按照定伯甲卖羊的手段如法炮制，鼓吹自己的“鞭子羊”是一只肥羊，可群众并不上当，认定他是骗子，不由分说，向他吐口水，书生遭到唾弃。就如傻优人一样，卖羊的书生也被群众的口水“呛”死了。书生埋怨优人不出面作证他没有骗人，因为优人亲口说那是一只肥羊。优人说，我是一只羊，如果开口说话，你就真成了骗子了。书生无言以对。如此一说，书生是自作自受，是弄巧成拙，骗人者终害己。买羊者不甘心自己死去的“事实”，还要向人兜售他的“羊”，一心要赚回他的一千五百钱。优人提醒他已经死了，成了鬼了，卖不了羊了。争执中定伯乙唱着书生上场时的“论语歌”上场，把被口水呛死的书生变成了一只羊，卖了千五百钱而去。重复的情节昭示出事物的一个轮回。被掩盖的真相又加了一层遮盖……

剧作的多视角呈现，为舞台提供了多重的可能性，同时，也可能是重重障碍和陷阱。编剧所预设的剧场演出效果和多视角的被揭示，很多要依赖于演员的发挥，依赖于观众的理解度和参与的热情。而这都是不确定的！预设越多，不确定性越多。这种不确定性，也使得每一场演出都是一次“冒险”。据说，剧作在台湾的演出效果非常好，观众互动十分热烈。而我们看到的在北京的一场演出，并没有产生创作者预期或者说预设的效果。比如，明显的，编剧预设在观众席上向卖羊的书生——买羊者发难的“定伯乙”，要代表并发动群(观)众骂书生是骗子，这时观众们应该边喊边不断向卖羊书生吐口水，以达到他被“呛死”的效果。同时，与开场时众口一词，帮着“定伯甲”把鞭子说成是肥羊的情节相呼应，以使整个演出呈现出新的观演关系。观众同时又是演员，是“选边站”的群众，是戏剧演出的真正参与者。然而，这一场的观众却十分冷静，对演员的号召与鼓动似乎无动于衷，大家纷纷向卖羊书生吐口水的情景基本没有出现。“预设”也就成了演员的独角戏，甚至当穿着现代服装的演员(曾饰演“定伯甲”)从观众席走出瞬时转变成“定伯乙”时受到了观众的质疑，说明在审美上出现了障碍。观众们并不觉得演员从他们当中走出自己就变成了其中的一员，观众席依然只是观众席，舞台没有拓展，剧情也没有延伸。在这一场内，观众“拒绝”配合，新的观演关系基本没有形成，基本上还是“你演我看”。演员们呢？除了饰演傻优人的演员以漂移般的台步、如有风吹的身段表现“鬼”的飘忽比较到位，另两位的表演则过于“实”，没有恰切精准地表现出该剧的传奇和荒诞性，对于细节表现的无意忽略使演出少了韵味和意味。戏剧丑角的“插科打诨”的艺术作用受到压制，其夸张甚至有些变形的艺术特性没有被很好发挥，表演显得拘谨、中规中矩，表演自身的能动性被限制在“规定情境”中，不那么淋漓尽致、酣畅恣肆，观众也就不那么“如痴如醉”、尽情尽兴。不是意犹未尽，而是如鲠在喉。或许，演出结束后，演员与观众交流时所说，受到严格程式化传统教育和训练的演员，面对这样一部表意有些模糊的剧作有些无所适从。而或许，这也是一种可能性。效果的不确定也是戏剧的魅力之一，探索永远在路上。

(赵惠芬，河北省艺术研究所)

责任编辑/齐丽梅

万方数据